|  |
| --- |
| **國立中興大學校本部門禁管制時段車輛進出校園申請單** |
| 申請單位 |  |
| 申請人/聯絡電話 | 請簽章 | 二級單位主 管 |  |
|  | 一級單位主 管 |  |
| 申請事由 |  |
| 停放地點 | 路名 | 車 號 | 1.2.3.4.5. |
| 車輛數 | 輛 |
| 申請時間 |  年 月 日 時 分至 年 月 日 時 分入校 |
|  年 月 日 時 分至 年 月 日 時 分離校 |
| 擬辦意見 | □車輛已辦理識別證□無證車輛依停放時間自行繳費離校□預繳停車費 |
| 補充說明 |  |
| 事務組(駐警隊) | 總務處 | 校 長（二層決行) |
| 承辦人  | 單位主管 |
|  |  |  |  |
| 備 註 | 1. 如奉核可入校，停放未逾30分鐘免予收費；逾時依本校校園汽機車收費要點收費。
2. 汽車請於週一至週五上班時間提出，國定例假日恕不受理申請作業；申請時間最長不得超過壹週（7日）。車輛入校後，僅限於申請時段停放，未依限駛離校園，依本校校本部校園交通管理辦法辦理。

3、申請門禁管制時段**00:30~06:00**進出校之流程如下**(3天內與4-7天，最長不超過一週)**：（1）3天內：❶填妥申請表→❷送駐警隊核章→❸陳事務組核章→❹進出校前一日下午五時前送達駐警隊留存。（2）4-7天：❶填妥申請表→❷送駐警隊核章→❸陳事務組核章→❹陳總務處核章→❺多日進出於一週前送達駐警隊留存。4、本單奉核後，原件請送駐警隊留存。 |